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0-079

债券代码：112682

债券简称：18 苏宁 01

债券代码：112697

债券简称：18 苏宁 02

债券代码：112721

债券简称：18 苏宁 03

债券代码：112733

债券简称：18 苏宁 04

债券代码：112743

债券简称：18 苏宁 05

债券代码：112799

债券简称：18 苏宁 06

债券代码：112800

债券简称：18 苏宁 07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划继续实施公司债购回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计划继续实施公司债购回方案为公司意向性公告，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将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债购回方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计划继续实施公司债购回方案购回的公司债券，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及时注销。

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购回基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公司发行的“18 苏宁 01、18 苏宁 02、18 苏宁 03、18 苏宁 04、18 苏宁 05、18 苏宁 06、18 苏宁 07”进行购回，债券购回资金总额为1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20-077号公告（以下简称“首次债券购回”）。首次债券购回的申购期限为2020年11月26日、2020年11月27日和2020年11月30日（仅限交易日）。为持续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债券价格稳定，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计划继续实施公司债购回方案（以下简称“本次债券购回”），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计划债券购回基本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债券购回的目的及购回债券的名称

为持续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债券价格稳定,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基于对自身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计划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对公司债券进行购回,具体购回债券的名称包括“18 苏宁 01、18 苏宁 02、18 苏宁 03、18 苏宁 04、18 苏宁 05、18 苏宁 06、18 苏宁 07”。

（二）计划购回资金总额

1、若首次债券购回金额不满 10 亿元,公司计划继续使用剩余未使用金额(10 亿元-首次债券实际购回金额)和自有资金 20 亿元对公司发行的“18 苏宁 01、18 苏宁 02、18 苏宁 03、18 苏宁 04、18 苏宁 05、18 苏宁 06、18 苏宁 07”进行购回。本次债券购回面向所有投资者,债券购回方式为现金购回。

2、若首次债券购回金额已满 10 亿元(含),公司计划继续使用自有资金 20 亿元对公司发行的“18 苏宁 01、18 苏宁 02、18 苏宁 03、18 苏宁 04、18 苏宁 05、18 苏宁 06、18 苏宁 07”进行购回。本次债券购回面向所有投资者,债券购回方式为现金购回。

（三）用于购回的资金来源

本次债券购回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债券购回价格

公司债券购回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最高不超过公司债券票面金额 100 元/张,以及与公司债券下一付息期起息日至通过公司债券购回决议之日产生的利息之和。具体债券购回价格以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为准。

（五）债券购回后债券处置安排

本次公司购回的债券将按交易所规定予以及时注销。

（六）购回公司债券的相关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人债券购回业务相关问题解答》,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购回公司债券:

1、公司债券发行人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中规定的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的发生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其他可能损害公司债券持有人合法利益、造成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形。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计划继续实施公司债购回方案为公司意向性公告，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将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债购回方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计划继续实施公司债购回方案购回的公司债券，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及时注销。

（三）本次计划继续实施公司债购回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公司将根据购回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